**版本号：2025JMR-（HW）0801.1B120250821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富平县人民法院2025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2025JMR-（HW）0801.1B1**

**富平县人民法院（本级）**

**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8月2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富平县人民法院（本级）委托，拟对富平县人民法院2025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2025JMR-（HW）0801.1B1**

**二、采购项目名称：富平县人民法院2025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二次)**

**三、招标项目简介**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法注册的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或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2025年2月至今）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2025年2月至今）内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书面声明：书面声明：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②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富平县人民法院（本级）**

地址： 富平县莲湖路84号

邮编： 711704

联系人： 李女士

联系电话： 0913-8221338

**代理机构：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唐延路北段20号太和时代广场C座507室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赵欢

联系电话： 029-88618769

**采购监督机构：富平县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蒋老师

联系电话：0913-822114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65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  开户名称：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大唐西市支行  银行账号：11468000000227626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成交供应商应依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及《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以货物收费标准向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服务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富平县人民法院（本级）和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富平县人民法院（本级）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富平县人民法院（本级）。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详见招标文件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晶鸣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赵欢

联系电话：029-88618769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唐延路北段20号太和时代广场C座507室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6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65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2025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 | 1.00 | 650,000.00 | 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2025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一、技术要求**  **1、防火墙（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指标类型 | 主要技术指标 | | 防火墙 （1套） | 硬件规格 | ▲1U机架式设备,国产化处理器和操作系统，内存≥16G，硬盘≥512G SSD，≥1个console口，≥2个USB接口，接口配置≥10个千兆电口（含1个管理口和个HA口），≥14个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1个扩展槽位，自带液晶屏，冗余电源,防火墙吞吐≥8G，最大并发连接数≥300万，包含防病毒功能。  **（提供≥3年防病毒规则库升级许可。提供≥3年软硬件升级维保服务。）** | | 功能参数 | 1、支持路由、交换、虚拟线、监听、混合工作模式； | | 2、支持策略路由，支持根据入接口、源/目的IP地址、地址范围、协议、角色、应用、选路算法、运营商、探测等多种条件设置策略路由； | | 3、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配置，可以通过一条策略实现五元组、源MAC、地区、域名、应用、服务、时间、长连接、并发会话、WEB认证、入侵防御、防病毒、URL过滤、高级威胁防护、WAF、邮件安全、数据过滤、文件过滤、僵木蠕防御、审计、防代理、威胁情报等功能配置,简化用户管理； | | ▲4、提供策略分析功能，支持策略命中分析、策略冗余分析、策略冲突检查、策略包含分析、宽泛策略分析，可在WEB界面显示检测结果； | | 5、提供策略变更信息管理功能，支持查看变更策略、变更动作、变更时间、修改人、登陆IP，支持对变更前后的策略进行直观对比，并能一键还原配置；（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 | 6、支持在一台防火墙上划分出24个相互独立的虚拟系统，可根据连接配额及连接新建速率为每个虚拟系统分配资源，实配不少于24个虚拟防火墙授权 | | ▲7、支持对HTTP/SMTP/POP3/FTP/IMAP/IM等协议进行病毒防御；支持专业品牌防病毒厂商病毒特征库。 | | 8、内置暴力破解检测引擎，支持检测telnet、ftp、mysql、smb、rlogin、ssh、rdp、imap、pop3、smtp等10种协议，并添加到动态黑名单； | | 9、支持管理员手动添加、批量导入、设备主动资产发现、被动资产发现、EDR资产上报、漏扫资产上报等多种资产信息获取方式，可对资产进行防护优化； | | 10、支持威胁地图功能，可以单独开启/关闭威胁地图；支持依地图形式展示攻击信息，可以详细展示攻击链路与方向，支持安全事件实时播报，展示当日风险资产统计、最近1小时攻击源（TOP5）、基于高中低的攻击趋势 |   **2、入侵防御**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指标类型 | 主要技术指标 | | 入侵防御（1套） | 硬件规格 | ▲2U机架式设备,国产化处理器和操作系统，内存≥32G，硬盘≥4T，≥1个console口，≥2个USB接口，接口配置≥10个千兆电口（含1个管理口和个HA口），≥8个千兆光口（提供8个千兆多模光模块），≥2个万兆光口（提供2个万兆多模光模块），≥1个扩展槽位，自带液晶屏，冗余电源, 整机吞吐≥27G，最大并发连接数≥200万，IPS吞吐率≥1G。  **（提供≥3年攻击检测规则库、应用识别库、地理信息库、僵尸主机规则库升级许可。提供≥3年软硬件升级维保服务。）** | | 功能参数 | 1、支持独立的攻击检测引擎，涵盖≥10000种以上的攻击检测规则库。规则库支持按照攻击类型、操作系统、风险等级、应用类型、流行程度等方式进行分类； | | 2、支持在线升级、离线升级。支持自动检查自动更新、自动检查手动更新、手动导入等规则库升级方式； | | 3、支持能够检测包括扫描探测、暴力猜解、拒绝服务攻击、后门控制、溢出攻击、代码执行、非授权访问、注入攻击、URL跳转、跨站攻击、WebShell、浏览器劫持、文件漏洞攻击、工控漏洞攻击、车联网漏洞攻击、物联网漏洞攻击等在内的≥17大类超过≥11000种以上网络攻击事件； | | ▲4、支持对SMTP、POP3、IMAP、FTP、TELNET、LDAP、RDP、MSSQL、DB2、REDIS、POSTGRESQL、HTTP等服务的弱口令登录行为检测，采用弱口令字典和口令强度两种方式检测，弱口令字典支持导入、导出。可自定义口令强度规则，如密码长度、密码字符类型等。支持对发生的弱口令事件进行取证。支持HTTP协议关键字自定义设置，包括用户名、密码、登录成功； | | 5、支持对HTTP、FTP、SMTP、IMAP、POP3、TELNET等服务的隐蔽通信检测，可设置相应警告、联动阻断动作，并可设置忽略知名应用； | | 6、支持独立的DDoS检测引擎，支持对IP扫描攻击、端口扫描攻击等多种扫描攻击行为检测； | | ▲7、支持SQL注入分析引擎检测、SQL注入智慧引擎检测、命令注入智慧引擎检测、XSS攻击检测、WEBSHELL上传智慧引擎检测。 | | 8、支持卸载SSL，实现对HTTPS、IMAPS、SMTPS、POP3S、FTPS、RDP、MQTT、SIP等加密流量的分析检测。 | | 9、支持服务器非法外联检测防护，能够按照服务器地址、仅境外地址进行外联检测防护；支持按照IP地址、协议/端口设置外联白名单； | | 10、支持日志合并配置，合并条件支持按照安全事件类型（攻击检测、僵尸主机、WEB防护、异常流量、URL过滤、黑名单）、源/目的IP、源/目的端口、协议、规则号以及合并周期； |   **3、上网行为管理**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指标类型 | 主要技术指标 | | 上网行为管理 （1套） | 硬件规格 | ▲1U机架式设备,国产化处理器和操作系统，内存≥32G，硬盘≥4T，≥1个console口，≥2个USB接口，接口配置≥8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支持≥2组电口Bypass，≥2个扩展槽位，自带液晶屏，单电源, 网络吞吐量≥3.5G，应用层吞吐≥800M，支持带宽≥550M，最大并发连接数≥150万，新建连接数≥11000，包含应用识别功能。  **（提供≥3年的系统版本，URL库及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提供≥3年软硬件升级维保服务。）** | | 功能参数 | 1、支持路由模式，旁路模式、网桥模式、混合模式部署；切换部署模式无需重启，不影响设备正常使用； | | 2、支持将多个以太网物理端口捆绑成一条逻辑端口（即将多个端口捆绑成一个逻辑的端口以增加带宽，同时增加链路备份）支持基于轮循、主备、哈希、广播、802.3ad、发送自适应、双向自适应等多种负载方式； | | 3、支持在设置流量策略后，根据整体线路或者设置某流量通道内的空闲值，根据通道的空闲情况，自动启用和停止使用流量控制策略，以提升带宽的高使用率；空闲值支持自定义； | | 4、支持分时分区上网，拥有多个网络区域访问权限时，可以实现用户在任意时刻只能访问一个网络，实现网络逻辑隔离，可支持自定义7个及以上网络区域。可支持根据域名划分网络区域； | | 5、支持移动终端接入类型管控，可对接入的移动终端区分出IOS终端、安卓终端、三星终端，并可以根据所区分出的终端类型设置告警和拒绝动作； | | 6、支持对TCP、UDP、ICMP、TCP SYN超时时间，无回应UDP超时时间设置，并能支持按照新建会话与总会话比例设置老化开始或者结束； | | 7、可针对特殊非主流论坛或网页评论自定义特征，可对非内置特征的论坛和网页评论审计外发文字内容并在审计内容中对应自定义特征名称；可定义内容应包括：URL、HOST、编码类型、是否MIME型、主题关键字、内容关键字； | | 8、可根据预设总带宽，实时智能识别策略匹配上线用户，并依照预设总带宽将流量对匹配用户进行智能平均分配； | | ▲9、支持阻拦终端用户的广告弹窗，至少支持WinRAR、快压、360安全卫士、360画报、金山毒霸、热点资讯、今日热点等广告弹窗； | | 10、支持基于个人的所有行为监控报表，包括：网页标题记录、发贴记录、网页评论记录、在搜索引擎上的搜索记录、网页文件上传记录、URL访问记录、即时通讯的登录信息/聊天内容/文件传输记录、邮件记录（详细内容、附件）、FTP登录信息/上传记录/下载记录； |     **4、日志审计**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指标类型 | 主要技术指标 | | 日志审计（1套） | 硬件规格 | ▲2U机架式设备,国产化处理器和操作系统，内存≥32G，硬盘≥256G+4T，≥1个console口，≥2个USB接口，接口配置≥6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2个扩展槽位，自带液晶屏，冗余电源,日志采集处理性能≥3000EPS。本次实配≥50日志源。提供≥3年软硬件升级维保服务。 | | 功能参数 | 1、支持安全设备、网络设备、中间件、服务器、数据库、操作系统、业务系统等不少于26类300种日志对象的日志数据采集； | | 2、支持Syslog、SNMP Trap、Netflow、JDBC、WMI、FTP、SFTP、SCP、文件等方式进行数据采集；支持通过Agent采集日志数据； | | 3、支持手动添加日志源，管理员可以对日志源进行查看、批量修改、添加、编辑、删除以及启\禁用的操作； | | 4、支持首页展示日志采集总量统计，可按不同日志源种类分类显示日志总量及大小，并支持导出； | | ▲5、支持根据设备重要程度设置独立设置每个被采集源的日志、报表数据存储时间为1个月、3个月、6个月和永久保存等参数； | | 6、支持对日志流量非常大但是日志重要程度低的syslog类型日志源进行限制接收速率，降低对系统资源的占用，保障重要日志的收集； | | 7、支持对日志流量非常大但是日志重要程度低的syslog类型日志源进行限制接收速率，降低对系统资源的占用，保障重要日志的收集； | | 8、系统具有防恶意暴力破解账号与口令功能，口令错误次数可设置，超过错误次数锁定，锁定时间可设置； | | 9、内置上百种报表模版，支持自动实现智能报表创建，每添加一个日志源，系统自动分析日志源类型进行相应报表创建，无需人工干预，报表和资产一一对应； | | 10、内置多种维度的数据在线分析模型，在数据查询结果界面直接对查询结果数据进行多维度在线数据分析，分析结果实时展示，分析模型包括但不限于树图、散点图、关系图、折线图、时序图、柱状图等； |     **5、入侵检测**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指标类型 | 主要技术指标 | | 入侵检测（1套） | 硬件规格 | ▲2U机架式设备,国产化处理器和操作系统，内存≥32G，硬盘≥4T，≥1个console口，≥2个USB接口，接口配置≥6个千兆电口（含1个管理口和个HA口），≥4个千兆光口（提供4个千兆多模光模块），≥2个万兆光口（提供2个万兆多模光模块），≥2个扩展槽位，自带液晶屏，冗余电源, 整机吞吐≥24G，最大并发连接数≥500万，IDS吞吐率≥1G。  **（提供≥3年攻击检测规则库、应用识别库、地理信息库、僵尸主机规则库升级许可。提供≥3年软硬件升级维保服务。）** | | 功能参数 | 1、具备扫描探测、暴力猜解、拒绝服务攻击、后门控制、溢出攻击、代码执行、非授权访问、注入攻击、URL跳转、跨站攻击、WebShell、浏览器劫持、文件漏洞攻击等检测能力； | | 2、具备检测僵尸网络、木马控制、蠕虫、挖矿、勒索、移动端木马控制、APT等多类型的僵尸主机行为； | | ▲3、支持服务器非法外联检测，对服务器外联行为自学习、外联白名单设置； | | 4、支持DGA恶意域名检测，采用DGA恶意域名检测智慧引擎检测； | | 5、具备WEB攻击检测能力，包含SQL注入攻击、跨站攻击、URL跳转攻击、WEB远程代码执行攻击、WEB缓冲区溢出攻击、WEB漏洞攻击、WEBSHELL上传攻击、WEB越权攻击、WEB扫描攻击、目录遍历攻击、WEB口令暴力破解攻击等多种WEB攻击类型； | | 6、具备SSL卸载功能，实现对HTTPS、IMAPS、SMTPS、POP3S、FTPS、RDP、MQTT、SIP等加密流量的分析检测； | | 7、具备威胁分析功能，威胁分析展示包括：威胁事件的失陷/成功/尝试/失败等攻击结果、攻击事件级别、攻击类型分布、攻击阶段、事件详情等信息； | | 8、具备对所有或按条件搜索的安全事件进行二次聚合能力，包括事件描述、攻击主机、受害主机一种或多种聚合方式； | | 9、支持取证功能，取证类型包括：PCAP取证、样本取证（扩展功能）两种形式，PCAP取证文件支持在线预览； | | 10、支持规则库升级无缝加载技术，整个升级过程检测引擎工作不间断； |   **6、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指标类型 | 主要技术指标 | |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1年） | 周期性安全巡检服务 | 服务期内每季度提供≥1次安全设备巡检服务，周期性对部署的安全设备进行监控巡检，包括但不限于CPU、内存、用户、许可证书、防护日志等，对发现的安全事件进行跟踪、分析、上报和处理。对安全设备、安全平台的日志、告警数据进行专项分析研判，并且对探针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异常情况。 | | 常态化漏洞扫描服务 | 服务期内每季度提供≥1次漏洞扫描服务，安全服务人员通过工具+人工的方式对甲方资产进行全面、深入的漏洞检测。将包含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系统、web应用、数据库系统等利用漏洞检测工具进行漏洞检测，检测完成后进行高风险漏洞验证，并提出专业的漏洞安全解决方案和建议，并协助整改。 | | 渗透测试  服务 | 安全服务人员对甲方的重要业务系统进行全方位的渗透测试评估，对发现的弱口令、安全漏洞验证是否可以获取系统主机控制权、应用系统控制权、数据库数据、验证是否可以通过系统做跳板可以入侵内网。渗透点（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漏洞、数据库系统漏洞、Web服务漏洞、中间件漏洞、网络设备漏洞、Ftp服务漏洞、远程控制漏洞、网络边界漏洞、信任机制漏洞、恶意代码漏洞、缓冲区溢出、账号密码弱口令测试、ARP欺骗测试和其他方式的测试手段。最终出具详细的渗透测试流程及渗透测试报告，并提供整改优化建议。  开展次数每半年≥1次。 | | 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服务 | 服务期内协助甲方对发生的国内重大、重要事件以及全网突发的重大安全事件提供7\*24小时线上+线下的应急支持服务。在安全事件发生后，及时对异常的系统、网络进行分析，确定安全事件的各项技术细节，保留相关证据并制定进一步的响应策略；及时采取行动限制安全事件扩散和影响的范围，限制潜在的损失与破坏，保障系统正常运行；事后要通过对有关安全事件或异常行为的分析结果，找出根源，明确相应的补救措施并协助完成彻底清除；协助恢复安全事件所涉及的系统，并还原到正常状态，使业务能够正常运行。  每年≥3次。 | | 重大活动安全保障服务 | 服务期内提供1名具备丰富护网与重保实战经验的安全专家配合现场人员开展监控值守与保障总结工作，全面保障在重要时期不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高效顺利的完成保障任务。 | | 驻场服务 | 本次驻场服务为期1年，需安排至少1名专业技术人员完成上述服务项目的落实及服务期内的网络安全运维服务，能够熟练并合理使用不限于本项目及单位现有安全设备及系统。 |   **7、其他要求**  （一）要求以上设备关键核心部件如CPU等必须国产化，并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我院服务器，电脑都是安装的国产系统银河麒麟V10，要求安全设备必须支持银河麒麟V10系统，同时支持windows7、windows10系统。  **★二、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5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富平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单位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单位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单位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待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终验合格后60天内一次付清合同款项。  **（四）验收:**  1、项目验收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可以正常使用；由采购方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2、验收不合格的货物，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3、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3）招标文件；  （4）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  （5）货物清单；  （6）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4、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五）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3年，**中标单位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有单独要求升级、维保等服务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中标单位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4、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5、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单位应以优惠价提供。  **（六）合同实施：**  1 、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采购人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方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和赔偿。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或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  3、交货期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4、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中标单位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15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富平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待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终验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可以正常使用；由采购方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货物，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详见招标文件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招标文件

**3.5其他要求**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法注册的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或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2025年2月至今）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2025年2月至今）内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书面声明 | 书面声明：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②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6 |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 |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函.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 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开标一览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货物说明一览表.docx |
| 3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 | 开标一览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货物说明一览表.docx |
| 4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开标一览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货物说明一览表.docx |
| 5 | 投标报价 | （1）投标报价是否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是否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是否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开标一览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货物说明一览表.docx |
| 6 | 保证金缴纳凭证 | 提供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开标一览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货物说明一览表.docx |
| 7 |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 开标一览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货物说明一览表.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指标评审 | 技术参数明确配置齐全、功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产品逐项进行明确响应，其中：技术指标响应全部满足得基础分25分，▲项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5分，未标▲项需逐项应答，每有1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项证明材料明确提供对应证明材料形式的，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未明确提供证明材料形式的，其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报告、原厂证明、功能截图、官方宣传材料等。 | 25.0000 | 客观 |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docx  投标方案.docx |
| 货物来源渠道证明 | 产品进货渠道正常，软件及硬件产品须提供拟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所提供的产品来源渠道证明文件齐全完整，每提供一个产品完整的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满分2分。供应商若为生产厂家本项得满分。 | 2.0000 | 客观 | 投标方案.docx |
| 质量保证 | 1.拟派安全服务人员为原厂工程师并具备信息安全工程师中级证书的得1分（须提供社保），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2.供应商或制造厂商具备 CS-CMMI云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评估(五级）、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工程类三级）以上资质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2分。 | 3.0000 | 客观 | 投标方案.docx |
| 质量保证方案和措施 |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方案和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管理措施、②质量控制方案、③质量管理体系方案、④产品质量保证措施、⑤安装、调试质量保证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满足需求的方案和措施。 2.针对性：方案和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10分） ①质量管理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③质量管理体系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④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⑤安装、调试质量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 10.0000 | 主观 | 投标方案.docx |
| 实施方案 |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产品运输方案、②实施节点把控方案、③安装调试验收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满足需求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①产品运输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②实施节点把控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③安装调试验收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 9.0000 | 主观 | 投标方案.docx |
| 人员配置及责任制度 | 针对该项目人员配备齐全（例如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人员）、专业性强、责任制度清晰、岗位职责明确，计1-3分；内容不够具体、专业性差、责任制度不够清晰、岗位职责不够明确，计0-1分；内容未进行阐述的，则此项不得分。 | 3.0000 | 主观 | 投标方案.docx |
| 售后服务 |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内容、②售后服务机构信息、③售后应急响应方案等。 二、评审标准 1.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满足需求的方案和措施。 2.针对性：方案和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①售后服务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售后服务机构信息：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③售后应急响应方案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 6.0000 | 主观 | 投标方案.docx |
| 培训方案 |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保证最终用户能够熟练操作、②紧急情况的处理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规范、可行性强。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保证最终用户能够熟练操作：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②紧急情况的处理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 6.0000 | 主观 | 投标方案.docx |
| 业绩 | 供应商需提供2022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所提供合同必须有签订日期），每提供一个计2分，满分6分。 | 6.0000 | 客观 | 投标方案.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开标一览表.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投标函.docx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货物说明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docx

详见附件：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条款.docx